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4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中国神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或无纸化办公系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送了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6日发送了议程、议案等会议材料，并于2026年6月26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鼓楼外大街19号北京歌华开元大酒店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亲自出席董事5人，委托出席董事2人，独立非执行董事陈汉文以视频接入方式参会。非执行董事李新华因公请假，委托非执行董事康佩伟代为出席会议并投票。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国强因公请假，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王虹代为出席会议并投票。执行董事张长岩召集并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宋静刚参加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和《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2026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聘期至2026年度股东会结束时终止；批准上述两家审计机构2026年度审计及相关专项服务酬金人民币1,648万元/年，并授权由公司经理层（兼执行董事）和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主席组成的董事小组根据服务期限内实际情况作合理范围内对酬金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中国神华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关于中国神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并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中国神华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三）《关于中国神华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中国神华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四）《关于〈中国神华2025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五）《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六）《关于修订〈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七）《关于召开中国神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将于召开股票。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于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议案一、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议案二、三，全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43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含称安永）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含称毕马威）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经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毕马威为本公司提供2025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服务的期限至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结束时终止。因毕马威聘期届满，并根据外部审计机构采购结果，本公司拟聘任安永为本公司2026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本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毕马威进行了沟通，毕马威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国内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安永华明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50人。

3. 业务规模

安永华明2025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为人民币65.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62.84亿元，境内证券服务业务收入人民币16.93亿元，包含境内及境外证券服务机关业务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34亿元。2025年度，安永华明A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客户为158家，收费总额为人民币16.11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等，其中本公司所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基金比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为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行业惩戒1次和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思伟先生，于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以及包含金属矿采选业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毓乃文先生，于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度财务报表/内控的审计服务，涉及的行业包括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以及开采辅助活动。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李小冬先生，于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建筑业、制造业等。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安永华明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本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繁简程度、工作要求，以及审计工作所需工作条件、工作量、人数和工时以及需投入的各级别工作人员的专业技能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安永华明为本公司提供2026年度境内审计服务的收费为人民币1,154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1,01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138万元）；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2026年度境外审计服务的收费合计为人民币1,648万元，较本公司2025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增长约29%，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12家标的公司股权，导致合并资产范围发生变动。

此外，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由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和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主席组成的董事小组根据服务期限内实际情况在合理范围内对审计费用进行调整。2026年度审计费用尚待本公司股东会批准。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截至2025年，本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7年为本公司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毕马威对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经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本公司聘任毕马威为本公司2025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聘期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结束时终止。本公司已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毕马威聘期终止。本公司已按照相关制度及程序完成外部审计机构选聘，根据采购结果，本公司拟聘任安永为本公司2026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

（三）本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毕马威进行了沟通，毕马威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亦不存在任何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相关的须提请本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董事会及股东注意的事项。本公司已告知毕马威前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与毕马威进行沟通，务方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相关要求，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变更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就聘任安永为公司2026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形成了审核意见，认为安永具有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具有相应的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近三年诚信记录良好，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安永为公司2026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6月26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2026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2026年度国内、国际审计机构，聘期至2026年度股东会结束时终止；批准上述两家审计机构2026年度审计及相关专项服务酬金人民币1,648万元/年，并授权由公司经理层（兼执行董事）和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主席组成的董事小组根据服务期限内实际情况在合理范围内对酬金进行调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6月27日

● 报备文件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二）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通过的书面文件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44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和《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并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本公司执行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以及专项奖励（惩罚）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非执行董事原则上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独立非执行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

本公司董事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考核评价为重要依据。

本公司对董事分类开展考核评价，并依据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在董事会及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报酬时，该董事应当回避。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以及专项奖励（惩罚）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60%。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考核评价为重要依据。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按照本公司相关考核管理办法执行，并依据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其他规定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因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本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致使本公司利益遭受严重损害或产生重大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可视其责任轻重与损失程度，提议扣减或取消其薪酬或津贴。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及贡献等因素，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三）上述方案未尽事宜，或者与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准。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6-041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本次股东会”）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鼓楼外大街19号北京歌华开元大酒店二层和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2025年度股东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1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21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2
2、出席2025年度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452,005,31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6,885,038,01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566,967,302
3、出席2025年度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07370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7.84914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224565
1、出席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A股类别股东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10
2、出席A股类别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885,037,915
3、出席A股类别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A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92.207743
1、出席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H股类别股东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H股类别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68,368,435
3、出席H股类别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H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43.4752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年度股东会、A股类别股东会及H股类别股东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由执行董事张长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5人，非执行董事李新华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国强先生因公请假。

2、董事会秘书宋静刚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83,342,428	99.989968	1,411,885	0.008362	283,702	0.001680
H股	1,560,033,431	99.557497	6,698,223	0.427465	235,648	0.015038
普通股合计	18,443,375,859	99.952323	8,110,108	0.043952	519,350	0.002815

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81,742,514	99.980483	3,025,099	0.017916	270,402	0.001601
H股	1,545,060,895	98.601985	21,670,783	1.382977	235,648	0.015038
普通股合计	18,426,803,389	99.863419	24,695,882	0.133838	506,050	0.002743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83,949,028	99.990651	901,085	0.005336	187,902	0.001113
H股	1,566,967,30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18,450,916,330	99.994088	901,085	0.004884	187,902	0.001018

4、议案名称：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83,550,628	99.991191	1,194,185	0.007073	293,202	0.001736
H股	1,566,967,30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18,450,517,930	99.991939	1,194,185	0.006472	293,202	0.001589

5、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80,733,838	99.974509	3,965,575	0.023486	338,602	0.002005
H股	1,547,395,706	98.750989	19,335,948	1.233973	235,648	0.015038
普通股合计	18,428,129,544	99.870606	23,301,523	0.126282	574,250	0.003112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48,438,646	99.783244	36,111,137	0.213864	488,232	0.002892
H股	1,561,926,355	74.151283	405,037,770	25.848514	3,177	0.000203
普通股合计	18,010,365,001	97.606546	441,148,907	2.390791	491,409	0.002663

7、议案名称：关于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煤炭互供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920,986	99.932163	939,885	0.054994	219,502	0.012843
H股	1,566,967,30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3,274,888,288	99.964610	939,885	0.028690	219,502	0.006700

8、议案名称：关于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909,386	99.931484	946,985	0.055409	224,002	0.013107
H股	1,566,967,30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3,274,876,688	99.964256	946,985	0.028906	224,002	0.006838

9、议案名称：关于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73,455,868	97.915575	35,378,203	2.070014	246,302	0.014411
H股	1,219,537,772	77.827902	347,429,530	22.172098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892,993,640	88.307434	382,807,733	11.685048	246,302	0.007518

10、议案名称：关于与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保理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840,086	99.927430	993,585	0.058135	246,702	0.014435
H股	1,566,967,30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3,274,807,388	99.962141	993,585	0.030329	246,702	0.007530

11、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83,763,386	99.992451	1,024,985	0.006071	249,644	0.001478
H股	1,566,355,758	99.960973	350,524	0.022369	261,020	0.016658
普通股合计	18,450,119,144	99.989778	1,375,509	0.007454	510,664	0.002768

12、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42,133,387	99.745902	42,642,884	0.252548	261,744	0.001550
H股	1,147,287,359	73.217058	419,418,923	26.766284	261,020	0.016658
普通股合计	17,989,420,746	97.493039	462,061,807	2.504128	522,764	0.00283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706,784,872	99.807177	3,025,099	0.177002	270,402	0.015821
3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707,991,386	99.936282	901,085	0.052724	187,902	0.010994
4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1,707,592,986	99.912972	1,194,185	0.069872	293,202	0.017156
5	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1,704,776,196	99.748158	3,965,575	0.232030	338,602	0.019812
6	关于制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1,672,481,004	97.858534	36,111,137	2.112899	488,232	0.028567
7	关于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煤炭互供协议》的议案	1,707,920,986	99.932163	939,885	0.054994	219,502	0.012843
8	关于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	1,707,909,386	99.931484	946,985	0.055409	224,002	0.013107
9	关于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673,455,868	97.915575	35,378,203	2.070014	246,302	0.014411
10	关于与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2027年至2029年《保理服务协议》的议案	1,707,840,086	99.927430	993,585	0.058135	246,702	0.014435
12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666,175,745	97.489607	42,642,884	2.495078	261,744	0.015315

（三）A股类别股东会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883,763,286	99.992451	1,024,985	0.006071	249,644	0.001478

（四）H股类别股东会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H股	1,467,756,791	99.958345	350,524	0.023872	261,120	0.017783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2025年度股东会议案11、12、A股类别股东会议案1及H股类别股东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案。

2、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5,175,957,642股和11,593,528股，对2025年度股东会议案7-10回避表决。

3、2025年度股东会还听取了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国强博士、陈汉文博士及王虹先生2025年度述职报告（该等报告无需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勇、王雅格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立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7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1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青羊区成飞大道青羊工业总部基地C10幢9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13日至2026年7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通过，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61	立航科技	2026/7/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7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6:00，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出席会议资格。

（二）登记地点：成都市青羊区成飞大道青羊工业总部基地C10幢9楼证券部。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办理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7月10下午16: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及“股东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帐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原件（如有）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原件（如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帐户卡原件（如有）、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本次会议预计半天。

（三）已办理会议登记的参会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帐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并提前30分钟到会场办理手续。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8-86253596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立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恒升力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升力讯”）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	3,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6,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7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